
公司代码：600157

公司简称：永泰能源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模式情况

2017年，是国家实施“十三五”规划的重要一年，也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化之年，国民经济稳中向好，经济运行保持在合理区间，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取得重要进展，新旧动能转换加快进行，经济结构加快优化升级，经济增长质量和效益得到提升。公司紧紧围绕着国家经济形势和产业政策，稳中求进，致力于优质综合能源供应商发展战略，不断强化能源主业，深化企业转型，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2017年度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电力业务和煤炭业务。

1、电力业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电力生产与开发，所属电厂分布在江苏省与河南省境内。截至2017年底，公司正在运营装机容量746万千瓦，在建装机容量266万千瓦，施工准备阶段装机容量100万千瓦，规划建设装机容量132万千瓦，总装机容量1,244万千瓦，公司所属发电企业规模已达到中等电力企业规模。

公司电力业务的主要经营模式为：以计划分配电量为主，由国家电网公司统购统销。接受江苏省与河南省电网统一调度，根据能源行政主管部门下达的各发电企业年度电量计划，与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签署购售电合同，所发电量（除部分自用电量外）均销售给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电力业务利润主要源自合理的上网（销售）电价、发电量的增加以及发电成本和其他管理成本的控制。

2、煤炭业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煤炭开采与销售，所属煤矿主要分布在山西、陕西、新疆、内蒙和澳洲境内。截至2017年底，公司现有在产的主焦煤及配焦煤煤矿总产能规模为1,095万吨/年。公司拥有的煤炭资源保有储量总计32.38亿吨，其中：优质焦煤资源保有储量共计9.85亿吨，优质动力煤资源保有储量共计22.53亿吨。公司目前生产的煤炭品种为优质主焦煤及配焦煤，主要用于钢铁冶金行业。公司所属煤炭企业规模已达到大型煤炭企业规模。

公司煤炭业务的主要经营模式为：由公司制定年度生产与经营计划，各煤矿主体企业按照计划组织生产与销售，根据市场行情确定煤炭产品的销售价格。

报告期内，公司煤炭业务利润主要源自煤炭市场价格持续高位以及对采煤成本和其他管理成本的控制。

2017年，公司煤炭业务产品均为优质焦煤和配焦煤，主要用于钢铁冶金行业。为此，公司电力业务发电用煤主要依靠外部采购。

（二）行业情况

1、电力行业

电力行业属于与国民经济密切相关的基础产业，电力生产和供应事关国计民生和经济社会发展全局，在当前国家深化供给侧改革、加快经济结构优化升级，经济发展步入新常态的形势下，面临重要的发展机遇和挑战。2017年，全国电力供需延续总体

宽松态势，区域间供需形势差异较大，部分地区富余较多；发电装机结构继续优化，弃风弃光问题明显缓解；电网建设持续增强，资源优化配置能力提升；全社会用电量增速比上年提高，用电增长呈现新亮点。

根据中电联的报告：2017年，全国全社会用电量6.30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6.6%，增速同比提高1.6个百分点。用电量较快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宏观经济运行稳中向好，第二产业用电平稳增长；二是服务业用电持续快速增长；三是电力消费新动能正在逐步形成，高技术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等用电高速增长；四是在工业、交通、居民生活等领域推广的电能替代成效明显；五是夏季长时间极端高温天气拉动用电量快速增长。分季度看，各季度全社会用电量增速分别为6.9%、5.8%、7.8%、5.7%；其中：受夏季极端高温天气拉动，第三季度增速相对偏高。分地区看，东、中、西部和东北地区用电量增速分别为5.2%、7.3%、9.1%和4.6%；其中：西部地区受高耗能行业用电恢复性增长以及上年低基数因素影响，用电增速比上年提高5.6个百分点。

2017年底，全国全口径发电装机容量17.8亿千瓦、同比增长7.6%；其中：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容量6.9亿千瓦，占总发电装机容量的比重为38.7%，同比提高2.1个百分点。全国新增发电装机容量13,372万千瓦，其中：新增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8,988万千瓦，均创历年新高。2017年，全国新增煤电装机3,855万千瓦、同比减少142万千瓦。

2017年底，全国全口径发电量6.42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6.5%；其中：非化石能源发电量同比增长10.0%，占总发电量比重为30.4%，同比提高1.0个百分点。全口径火电发电量同比增长5.2%，增速同比提高2.9个百分点；其中：煤电发电量同比增长4.8%，增速同比提高3.6个百分点，煤电发电量占总发电量比重为64.5%，同比降低1.0个百分点。受电力消费较快增长、水电发电量低速增长等多因素综合影响，全国火电设备利用小时4,209小时、同比提高23小时，其中：煤电设备利用小时4,278小时，同比略有提高。

根据江苏省经信委统计信息，2017年江苏全省发电量4,884.58亿千瓦时，同比增长2.75%；全省全社会用电量累计5,807.89亿千瓦时，同比增长6.39%。截至12月底，全省累计发电利用小时为4,478小时，同比下降272小时；全省发电装机容量为11,457.11万千瓦。

根据国家能源局河南监管办统计信息，2017年河南全省发电量2,702.68亿千瓦时，同比增长4.10%；全省全社会用电量3,166.17亿千瓦时，同比增长5.92%。截至12月底，全省机组平均利用小时数3,505小时，同比下降158小时；全省发电装机容量为7,992.58万千瓦。

2017年，国家进一步加快推进电力体制改革，电力市场获得实质性突破，国家在电力体制各个层面的政策频出。2017年2月：国家能源局下发《国家能源局关于开展跨区域省间可再生能源增量现货交易试点工作的复函》，同意开展可再生能源增量现货交易试点；2017年3月：国家发改委和国家能源局印发《关于有序放开发用电计划

的通知》，就有序放开发用电计划工作有关事项作了通知和规定；2017年6月：国家发改委发布了《关于取消、降低部分政府性基金及附加合理调整电价结构的通知》，自2017年7月1日起，取消向发电企业征收的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腾出的电价空间用于提高燃煤电厂标杆电价；2017年7月：国家发改委下发了《推进并网型微电网建设试行办法》，随着新一轮电改对配售电领域的开放，及电力市场建设的成熟，并网型微电网必将成为市场争夺的主要目标；国家发改委、能源局等十六部委联合印发《关于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化解煤电产能过剩风险的意见》，强调“十三五”期间，全国停建和缓建煤电产能1.5亿千瓦，淘汰落后产能0.2亿千瓦以上，到2020年，全国煤电装机规模控制在11亿千瓦以内，具备条件的煤电机组完成超低排放改造，煤电平均供电煤耗降至310克/千瓦时；2017年8月：国家发改委下发了《关于全面推进跨省跨区和区域电网输电价格改革工作的通知》，决定在省级电网输配电价改革实现全覆盖的基础上，开展跨省跨区输电价格核定工作，促进跨省跨区电力市场交易；2017年9月：国家发改委、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住房城乡建设部、国务院国资委、国家能源局6部门联合印发了《关于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做好新形势下电力需求侧管理工作的通知》，为全面贯彻落实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关部署，促进供给侧与需求侧相互配合、协调推进；2017年11月：国家能源局印发《完善电力辅助服务补偿(市场)机制工作方案》，方案首次将用户纳入辅助服务市场，提出建立电力中长期交易涉及的电力用户参与电力辅助服务分担共享机制；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印发《关于开展分布式发电市场化交易试点的通知》，探索与分布式发电相适应的电网技术服务管理体系、电力交易机制和输配电价政策改革等，在试点探索和评估总结基础上，最终形成可普遍适用的分布式发电的技术、市场和政策体系。

2、煤炭行业

2017年，煤炭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继续深入推进，落后产能加速退出，优质产能持续加速释放。受益于供给侧结构性改革，2017年煤炭行业供需形势继续好转，行业经济运行趋于良性，产业结构调整进一步优化，转型升级取得了新的进展，全年煤炭价格保持较高水平，煤炭企业利润明显增加。

根据中国煤炭工业协会统计：2017年全国原煤产量35.2亿吨，同比增加1.1亿吨，增长3.3%。2017年全国共进口煤炭2.71亿吨，同比增加1,547万吨，增长6.1%；出口煤炭817万吨，同比下降7%；煤炭净进口2.63亿吨，同比增加1,609万吨，增长6.5%。2017年全国铁路发运煤炭21.55亿吨，同比增加2.53亿吨，增长13.3%；主要港口发运煤炭7.27亿吨，同比增长12.9%。2017年全社会存煤继续下降，年末重点煤炭企业存煤6,100万吨，同比减少2,284万吨，下降27.24%；全国统调电厂存煤10,712万吨，同比增加295万吨，增长2.8%，可用18天。

根据山西省统计局统计信息：2017年山西省规模以上企业原煤产量85,581万吨，同比增长3.50%。

2017年煤炭行业核心围绕去产能、保障供应、稳定价格、加强安全和环保检查、限制煤炭进口等各方面出台多项政策与措施。2017年1月：国务院印发《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三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的通知》，强调到2020年，全国万元国内生产总值能耗比2015年下降15%，能源消费总量控制在50亿吨标准煤以内；2017年4月：发改委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快建设煤矿产能置换工作的通知》，要求在在建煤矿项目应严格执行减量置换政策或化解过剩产能的任务；发改委等部委印发《关于做好2017年钢铁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工作的意见》，强调2017年退出煤炭产能1.5亿吨以上，实现煤炭总量、区域、品种和需求基本平衡；国家发改委、国家安监局、国家煤矿安监局、国家能源局四部委印发《关于做好符合条件的优质产能煤矿生产能力核定工作的通知》，为做好落后产能淘汰退出后的资源连续工作，更好发挥符合条件的优质产能作用，允许部分先进产能煤矿按照减量置换的原则核定生产能力；发改委、能源局印发《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战略(2016-2030)》，其中强调到2020年能源消费总量控制在50亿吨标准煤以内，煤炭消费比重进一步降低，清洁能源成为能源增量主体；2017年6月：发改委印发《关于做好2017年迎峰度夏期间煤电油气运保障工作的通知》，为确保2017年迎峰度夏形势平稳，统筹做好煤电油气运保障工作，煤炭方面应加快推进煤炭优质产能释放，保障重点时段重点地区电煤稳定供应；2017年11月：发改委印发《关于推进2018年煤炭中长期合同签订履行工作的通知》，支持企业自主签订合同，鼓励供需双方直购直销，支持多签中长期合同；发改委、能源局印发《关于建立健全煤炭最低库存和最高库存制度的指导意见（试行）》及考核办法的通知，要求按照进一步健全国家储备制度和建立煤炭行业长期健康发展长效机制的工作要求，不断增强煤炭稳定供应和应急保障能力，实现供需动态平衡。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年
总资产	107,172,829,976.77	98,112,516,741.25	9.23	87,555,968,762.70
营业收入	22,388,242,412.91	13,699,155,901.87	63.43	10,784,223,135.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2,345,894.97	669,036,732.22	-9.97	603,015,698.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53,550,714.27	-193,627,085.26		360,212,956.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338,836,586.89	23,661,269,054.40	2.86	20,460,094,338.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2,459,040.19	4,064,645,317.43	12.74	2,857,931,195.94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485	0.0538	-9.85	0.0485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0485	0.0538	-9.85	0.04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1	3.03	减少0.52个百分点	3.27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5,316,615,063.86	6,359,735,815.69	5,478,458,611.19	5,233,432,922.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690,483.85	147,991,804.90	156,919,674.37	190,743,931.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5,963,549.77	149,295,240.38	155,943,939.88	262,347,984.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6,411,671.73	1,380,929,896.46	1,140,783,777.59	1,214,333,694.4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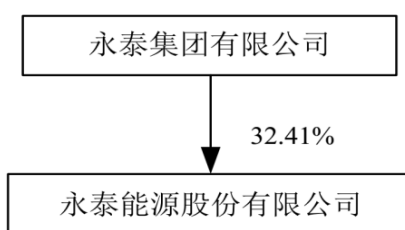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22,22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22,235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0	4,027,292,382	32.41	3,299,492,382	质押	4,016,654,977	境内非国 有法人
青岛诺德能源有限公司	0	989,847,716	7.97	989,847,716	质押	989,838,476	境内非国 有法人
西藏泰能股权投资管 理有限公司	0	989,847,716	7.97	989,847,716	质押	928,575,00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襄垣县襄银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0	659,898,478	5.31	659,898,478	质押	629,284,264	其他
南京汇恒投资有限公司	0	659,898,478	5.31	659,898,478	质押	659,898,478	境内非国 有法人
嘉兴民安投资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0	351,758,793	2.83	0	无	0	其他
鄂尔多斯市华煤新能 源开发有限公司	339,225,307	339,225,307	2.73	0	质押	332,792,23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 限公司	56,357,287	306,377,980	2.47	0	无	0	国有法人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永利12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0	300,000,000	2.41	0	无	0	其他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唐兴8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0	296,238,281	2.38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从公司已知的资料查知，永泰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有无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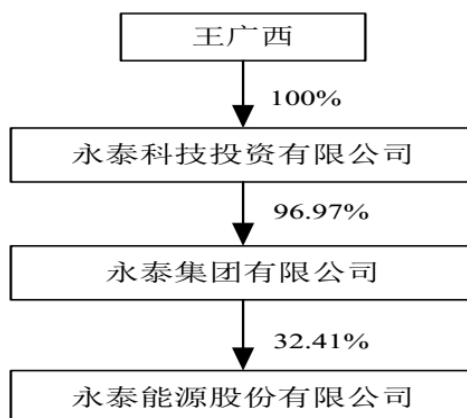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2012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12 永泰 01	122215	2012.12.20	2017.12.20	51,313.60	5.68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 逾期不另计利息。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2年公司债券 (第二期)	12 永泰 02	122222	2013.1.31	2018.1.31	90,000	6.50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 逾期不另计利息。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3年公司债券	13 永泰债	122267	2013.8.6	2018.8.6	359,000	7.30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 逾期不另计利息。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6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16 永泰 01	136351	2016.3.30	2019.3.30	76,000	7.50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 逾期不另计利息。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6年公司债券 (第二期)	16 永泰 02	136439	2016.5.19	2019.5.19	139,000	7.50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 逾期不另计利息。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6年公司债券 (第三期)	16 永泰 03	136520	2016.7.7	2019.7.7	185,000	7.50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 逾期不另计利息。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晨电力 2016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16 华晨 01	136875	2016.12.7	2019.12.7	200,000	6.00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 逾期不另计利息。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7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17 永泰 01	150048	2017.12.18	2019.12.18	30,000	7.50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 逾期不另计利息。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上海证券交易所

5.2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 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3 日如期兑付 2012 年公司债券 (第二期) 2017 年度利息; 于 2017 年 3 月 30 日如期兑付 2016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2017 年度利息; 于 2017 年 5 月 19 日如期兑付 2016 年公司债券 (第二期) 2017 年度利息; 于 2017 年 7 月 7 日如期兑付 2016 年公司债券 (第三期) 2017 年度利息; 于 2017 年 8 月 7 日如期兑付 2013 年公司债券 2017 年度利息; 于 2017 年 12 月 7 日如期兑付华晨电力 2016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2017 年度利息; 于 2017 年 12 月 20 日如期兑付 2012 年

公司债券（第一期）本金及 2017 年度利息；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本报告期内不需进行付息。公司债券兑付兑息不存在违约情况，未来亦不存在按期偿付风险。

5.3 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5 月 10 日，注册资本：3,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李信宏，公司住所：天津市南开区水上公园北道 38 号爱俪园公寓 508，经营范围：从事企业资信评估及相关业务人员的培训、咨询服务（不含中介），从事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2009 年 9 月取得中国证监会下发的《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许可证》。

公司将于年度报告披露之日起两个月内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由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的公司各期债券的最新债券信用跟踪评级报告。

2017 年 5 月 27 日，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了《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跟踪评级报告》，本次跟踪评级结果为：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公司发行的“12 永泰 01”、“12 永泰 02”、“13 永泰债”“16 永泰 01”、“16 永泰 02”、“16 永泰 03”债券信用等级维持为 AA+。本次评级结果与上次评级结果不存在差异。上述有关报告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网站（www.sse.com.cn）上进行了披露。

2017 年 6 月 22 日，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了《华晨电力股份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跟踪评级报告》，本次跟踪评级结果为：华晨电力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16 华晨 01”债券信用等级维持为 AA+。本次评级结果与上次评级结果不存在差异。上述有关报告华晨电力于 2017 年 6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网站（www.sse.com.cn）上进行了披露。

2017 年 10 月 31 日，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了《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本次评级结果为：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5.4 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2017 年	2016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73.14	70.31	2.83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8	0.09	-11.11
利息保障倍数	1.22	1.31	-6.87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7 年，国内经济增长总体平稳，经济结构不断优化，服务业对经济增长的贡献持续提升，消费需求仍是经济增长的主要拉动力，新动能成为经济增长的重要动力，经济增长质量不断提高。面对国内经济运行稳中向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的宏观形势，公司坚持稳中求进，继续做强做实主业，不断强化内部管理，合理安排生产，深化企业转型，努力提升各业务板块的经济效益，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的平稳运行和各业务板块的持续发展。

1、安全管理工作

公司始终把安全工作放在首位，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不断健全和完善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形成了完备的安全生产保证体系和监督体系。全年，在各级管理人员的共同努力下，确保了安全形势总体平稳。一是强化重点管控。公司高度重视“人的不安全行为、物的不安全状态”的防范，以电力、煤炭、石化板块为管控重点，提前制定安全预防措施，加强了对生产企业和在建项目的安全监管，狠抓隐患整改落实，确保了安全生产和安全建设。二是强化安全考核。按照安全考核标准，以“零容忍”的态度，强化了安全考核。要求各级公司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在检查中，对隐患未发现而现场实际存在、隐患整改不及时、隐患反复出现的，对相关责任人进行了严格责任追究。三是夯实安全基础。通过层层签订安全目标责任书，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健全完善了全过程、全方位的安全监督管理体系。并积极组织开展安全宣传教育及培训，提升员工安全生产意识和技能水平。不断加大安全设备投入，强化安全质量标准化和安全文明建设，安全管理基础进一步提升。

2、生产经营工作

（1）电力业务。一是加大电量营销，充分利用机组供热、污泥掺烧、超低排放等各种手段争取基础电量指标，同时通过市场积极争取大客户直接交易电量，并依托电厂地域优势积极开展售电业务。二是积极开拓煤源，坚持长协煤采购主渠道和煤源多元化，争取低价长协煤的兑现率，优化运力结构，合理控制库存，严格控制损耗和热值差，降低燃煤和燃气成本。三是规范和加强燃料管理工作，优化燃料管理流程，积极开展节能降耗。通过冷却塔提效改造、锅炉受热面升级改造等节能改造，进一步降低机组供电煤耗，提高盈利水平。四是积极拓展江苏、河南两地供热市场，稳步推进管线建设，全力争取热用户，扩大供热区域，增加盈利点。五是加快推进在建项目建设进度，实现项目早日投产运营，增加公司经济效益，其中：张家港沙洲电力 2 台 100 万千瓦发电机组分别于 2017 年 7 月、9 月全部投入商业运行；周口隆达 2 台 66 万千瓦发电机组分别于 2017 年 12 月、2018 年 2 月投入商业运行。

（2）煤炭业务。一是力争采掘平衡、稳产高效。针对煤炭市场较好的形势，以安全为基础、以利润为中心，精心组织生产，切实提升矿井单产单进效率，通过科学组织、周密安排、合理编制生产计划、加强生产技术管理，保证了煤炭产量的稳步提升。二是提升煤炭质量增加经济效益。严格煤质管理，抓好煤质管理制度的落实与考

核，加强采煤技术指导和现场管理，必要时实行煤矸分运，通过不断提升煤质，增强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提高企业经济效益。三是综合施策降低运营成本。坚持深挖内潜，通过优化采掘生产工艺和技术参数，完善工程造价管理办法，创新招标方式，加强设备采购和库存管理，开展修旧利废，加强用电管理，严把劳动用工等方式，努力降低成本费用，全力提升企业精细化管理水平。四是有序推进项目建设和阶段性勘查工作。根据各项目实际情况，对孟子峪煤业下组煤工程建设、榆林海则滩项目开发、页岩气项目勘探等工作有序推进。五是提升员工队伍管理水平。进一步优化人力资源配置，扎实开展干部作风纪律整顿和素质提升工作，不断提升管理人员综合素质，增强责任意识和担当精神。同时加强基层队伍管理，提升工队管理水平和劳动用工管控能力。

(3) 石化业务。一是全力推进燃料油调和配送中心以及配套码头项目建设，根据工程进展情况，加强节点管控，制定赶工计划，严格考核并督促计划落实。2017 年底，该项目主体工程基本完工。二是全面梳理资质办理的专项审批流程，制订工作计划，实行专项分工，责任到人，分管领导抓具体、主要领导抓关键，全力推进各专项审批工作。三是根据工程进度，明确责任和时限，扎实开展生产准备工作。着手启动生产物资准备，制定生产物资材料、劳保配备标准，为项目生产试运营提供保证。四是提前谋划做好项目投产前的经营准备。多方调研与学习同类企业的先进市场经验，组织召开运营模式专家论证会，积极探索和优化项目投产后的经营和盈利模式。同时成立专业管理部门和分支机构，组建贸易团队，提前开展石化产品贸易业务，积极开拓市场，提前寻找和培育潜在市场客户。

(4) 其他业务。公司对投资的物联网、股权投资基金、金融与保险机构股权等项目，积极与合作方进行沟通与联系，做好项目跟踪工作，力争实现投资项目的保值与增值。

3、内控管理工作

一是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根据公司发展变化与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内控管理制度，细化业务流程，强化分级管理体系，加强对各级子公司的管控。二是进一步优化内控体系，做好内部控制建设优化和评价，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并落实整改，不断提升内控工作质量。三是加强对新公司、新项目的内控体系建设，实现内控评价的全覆盖，提升公司整体规范运作水平。四是强化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的执行力度，严格履行分级审批程序，完善重大事项传递、报告流程，明确责任，落实到人，确保对各类重大事项的有效管控。五是加强监察审计工作，强化监督执行力度，做好经济责任审计，加大对工程招投标、物资采购、工程建设等重点领域的专项检查，强化对重要控制活动的监督检查，防范内部管理风险。

4、资本运作和融资工作

一是通过资本市场进行非公开公司债券发行，拓展公司在资本市场上的融资方式。二是通过在银行间市场进行短期融资券、中票票据、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调整和优化公司债务结构，保证了公司的资金需求。三是通过子公司华晨电力发行境外美元债，打通境外融资渠道，为公司境外投资和发展提供了资金保障。四是不断加大融资力度，加强银企合作，与各大商业银行和政策性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多方式、多渠道拓展资金来源，为公司经营发展提供资金保障。五是加强资

金调度与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强化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监管，保证了公司资金安全。

5、环境保护工作

一是认真贯彻国家各项节能减排与环保政策，严格按照国家和行业环境保护、资源节约的法律法规和规范要求，组织和安排企业生产。二是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与机制，根据所属公司不同的行业特性，制订相应的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管理制度，不断完善环保应急制度和预案，加强日常演练和现场排查，提升公司处置突发环境事件的能力。三是强化监督和管理责任，将环境保护工作纳入公司日常管理与考核体系，加大责任追究力度，确保各项措施落实到位。四是结合生产实际情况保证相应的环保设施与资金投入，各在建工程的环保设施均严格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进行建设，确保达到实际效果，并在日常生产中加大对生产设备的环保改造和污染物排放的治理力度。五是所属公司各项排放指标均达到或优于国家和行业相关规定标准，公司全年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件。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7 年，公司所属电力业务面对计划电量减少、电煤价格上涨、削减煤炭消费量等不利因素，通过积极争取基础电量、大用户电量、电能替代电量和积极开拓供热市场等有效措施，保障机组运行的经济性，多发抢发效益电，保持了生产经营的平稳增长；公司所属煤炭业务充分利用国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落后产能加速退出，优质产能持续释放，行业供需继续转好的良好形势，合理安排生产接续，强化产销协同，充分利用煤炭市场价格维持高位的有利时机，加强生产组织，提升煤炭产量，实现了较好的经济效益。

2017 年，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2,388,242,412.91 元，较去年同期 13,699,155,901.87 元增长 63.43%，主要系本期贸易业务量同比增加所致；营业利润 1,138,728,420.69 元，较去年同期 1,016,886,473.63 元增长 11.98%，主要原因系煤炭采选业务产销量增加、煤炭价格同比上涨所致；利润总额 1,129,993,457.71 元，较去年同期 1,145,756,409.80 元下降 1.3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02,345,894.97 元，较去年同期 669,036,732.22 元下降 9.97%，主要原因系本期非经常性损益同比减少所致。

（三）主要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2,388,242,412.91	13,699,155,901.87	63.43
营业成本	16,113,841,886.67	9,229,967,359.43	74.58
销售费用	35,785,483.84	5,620,889.57	536.65
管理费用	937,220,821.51	617,346,542.37	51.81
财务费用	3,613,881,862.84	3,317,558,956.12	8.93

投资收益	-2,087,125.15	697,668,262.14	-100.30
资产减值损失	66,538,617.87	-36,752,459.31	281.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2,459,040.19	4,064,645,317.43	12.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07,484,339.01	-13,052,321,788.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4,647,762.13	9,221,766,754.07	-57.01
资产处置收益	-5,282,547.85	129,613,202.88	-104.08
营业外收入	7,688,913.74	145,659,095.17	-94.72
所得税费用	262,877,740.02	380,401,732.57	-30.89
研发支出	109,058,024.06	52,977,201.14	105.86

注：营业收入变动原因主要为：本期贸易业务量同比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主要为：本期贸易业务量同比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主要为：本期销货费用同比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主要为：本期合并范围变化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主要为：本期融资规模扩大所致。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主要为：上期长期股权投资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处置收益较大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主要为：本期计提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主要为：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主要为：本期投资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主要为：本期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变动原因主要为：上期资产处置收益较大所致。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主要为：本期会计政策变更所致。

所得税费用变动原因主要为：本期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所得税费用同比减少所致。

研发支出变动原因主要为：本期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1、收入与成本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电力	8,239,849,278.15	6,709,303,156.39	18.57	23.20	38.66	减少9.08个百分点
煤炭	8,184,971,333.50	3,884,247,407.83	52.54	38.59	16.56	增加8.97个百分点
石化贸易	5,429,982,258.50	5,408,024,790.94	0.40	443.74	442.39	增加0.24个百分点

其他	399,601,456.86	98,398,187.43	75.38	940.70	265.34	增加45.52个百分点
合计	22,254,404,327.01	16,099,973,542.59	27.65	63.27	75.09	减少4.89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电力	8,239,849,278.15	6,709,303,156.39	18.57	23.20	38.66	减少9.08个百分点
煤炭	8,184,971,333.50	3,884,247,407.83	52.54	38.59	16.56	增加8.97个百分点
石化贸易	5,429,982,258.50	5,408,024,790.94	0.40	443.74	442.39	增加0.24个百分点
其他	399,601,456.86	98,398,187.43	75.38	940.70	265.34	增加45.52个百分点
合计	22,254,404,327.01	16,099,973,542.59	27.65	63.27	75.09	减少4.89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华北地区	7,952,281,652.19	3,685,325,229.98	53.66	58.72	98.14	减少9.22个百分点
华东地区	9,388,473,196.59	8,432,267,536.04	10.18	97.87	93.85	增加1.86个百分点
华中地区	3,943,371,836.19	3,302,183,187.65	16.26	7.83	19.32	减少8.07个百分点
华南地区	600,155,617.09	597,454,682.43	0.45	414.04	413.98	增加0.01个百分点
西北地区	47,738,489.08	34,655,079.68	27.41	-0.96	-27.85	增加27.05个百分点
东北地区	3,331,600.95	3,301,447.58	0.91			
境外	319,051,934.92	44,786,379.22	85.96			
合计	22,254,404,327.01	16,099,973,542.59	27.65	63.27	75.09	减少4.89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煤炭业务收入、成本同比增加的原因主要为原煤产销量增加、煤炭销售价格同比上涨所致。

②电力业务收入、成本同比增加的原因主要为新建发电机组竣工投入运营，发电量同比增加所致；毛利率下降原因主要为本期动力煤采购价格同比上涨所致。

③以实物销售为主的公司产品收入影响因素分析：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加86.24亿元，其中：煤炭业务收入增加22.79亿元，电力业务收入增加15.52亿元，石化贸易收入增加44.31亿元。

④境外业务主要为本期新增的美国 LMF 公司医疗业务收入，因属于新开发业务地区，因此与去年同期无可比性。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电力(万千瓦时)	2,528,034.31	2,400,001.79		23.61	23.64	
原煤(万吨)	949.48	950.13	4.35	7.78	7.36	-13.00
精煤(万吨)	150.34	150.92	0.19	200.08	192.93	-75.32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电力	燃料	5,258,267,201.53	78.37	3,250,137,372.65	67.17	61.79	主要原因系本期动力煤价格大幅上涨及新机组投产所致
	材料	56,606,502.80	0.84	43,586,439.11	0.90	29.87	主要原因系本期新机组投产所致
	人工	125,719,208.56	1.88	76,939,610.54	1.59	63.40	主要原因系本期新机组投产所致
	制造费用	1,268,710,243.50	18.91	1,468,080,775.70	30.34	-13.58	主要原因系本期维修费用减少所致
	小计	6,709,303,156.39	100.00	4,838,744,198.00	100.00	38.66	主要原因系本期动力煤价格大幅上涨及新机组投产所致
煤炭	原材料	218,886,830.66	5.64	107,323,810.69	3.22	103.95	主要原因系本期产量增加及井巷开拓工程量增加所致
	人工	662,725,937.37	17.06	434,319,711.40	13.03	52.59	主要原因系本期产量增加及井巷开拓工程量增加所致
	制造费用	1,036,579,880.57	26.69	1,026,022,666.43	30.79	1.03	主要原因系本期产量增加及井巷开拓工程量增加所致
	外购贸易煤	1,966,054,759.23	50.61	1,764,788,463.14	52.96	11.40	主要原因系本期贸易业务增加所致
	小计	3,884,247,407.83	100.00	3,332,454,651.66	100.00	16.56	主要原因系本期产

							量增加及井巷开拓工程量增加所致
石化贸易	外购石化产品	5,408,024,790.94	100.00	997,071,556.43	100.00	442.39	主要原因系本期石化贸易业务增加所致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电力	燃料	5,258,267,201.53	78.37	3,250,137,372.65	67.17	61.79	主要原因系本期动力煤价格大幅上涨及新机组投产所致
	材料	56,606,502.80	0.84	43,586,439.11	0.90	29.87	主要原因系本期新机组投产所致
	人工	125,719,208.56	1.88	76,939,610.54	1.59	63.40	主要原因系本期新机组投产所致
	制造费用	1,268,710,243.50	18.91	1,468,080,775.70	30.34	-13.58	主要原因系本期维修费用减少所致
	小计	6,709,303,156.39	100.00	4,838,744,198.00	100.00	38.66	主要原因系本期动力煤价格大幅上涨及新机组投产所致
煤炭	原材料	218,886,830.66	5.64	107,323,810.69	3.22	103.95	主要原因系本期产量增加及井巷开拓工程量增加所致
	人工	662,725,937.37	17.06	434,319,711.40	13.03	52.59	主要原因系本期产量增加及井巷开拓工程量增加所致
	制造费用	1,036,579,880.57	26.69	1,026,022,666.43	30.79	1.03	主要原因系本期产量增加及井巷开拓工程量增加所致
	外购贸易煤	1,966,054,759.23	50.61	1,764,788,463.14	52.96	11.40	主要原因系本期贸易业务增加所致
	小计	3,884,247,407.83	100.00	3,332,454,651.66	100.00	16.56	主要原因系本期产量增加及井巷开拓工程量增加所致
石化贸易	外购石化产品	5,408,024,790.94	100.00	997,071,556.43	100.00	442.39	主要原因系本期石化贸易业务增加所致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053,262.91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47.05%；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417,604.16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6.36%；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其他说明

订单分析：

电力：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销售客户订单 233.09 亿度，本期完成 99.19%。

原煤：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销售客户订单 291.58 万吨，本期完成 97.19%。

精煤：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销售客户订单 71.27 万吨，本期完成 98.99%。

①主要销售客户的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前五名销售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比例%	是否关联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4,387,342,707.41	19.60	否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3,424,998,254.85	15.30	否
江阴市凯竹贸易有限公司	1,274,238,034.04	5.69	否
山西煤炭运销集团晋中灵石有限公司	831,147,892.47	3.71	否
山西万物通旅游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614,902,190.47	2.75	否
合 计	10,532,629,079.24	47.05	

②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前五名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公司购总额比例%	是否关联
无锡锡标华东标准件有限公司	998,020,940.17	6.30	否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993,498,250.00	6.27	否
神华销售集团华东能源有限公司	804,560,613.96	5.08	否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747,985,319.35	4.72	否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31,976,431.85	3.99	否
合 计	4,176,041,555.33	26.36	

2、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累计数	上年同期数	较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35,785,483.84	5,620,889.57	536.65	主要原因系本期销货费用同比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937,220,821.51	617,346,542.37	51.81	主要原因系本期合并范围变化所致。
财务费用	3,613,881,862.84	3,317,558,956.12	8.93	主要原因系本期融资规模扩大所致。

3、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09,058,024.06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109,058,024.0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0.49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78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2.14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4、现金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累计数	上年同期数	较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2,459,040.19	4,064,645,317.43	12.74	主要原因系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07,484,339.01	-13,052,321,788.26		主要原因系本期投资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4,647,762.13	9,221,766,754.07	-57.01	主要原因系本期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所致

(四)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预付款项	1,154,177,143.73	1.08	359,646,046.07	0.37	220.92	主要原因系期末预付采购款增加所致
应收利息	33,606,526.86	0.03	74,504,532.93	0.08	-54.89	主要原因系本期定期存款利息减少所致。
应收股利	3,000,000.00	0.00	19,575,400.00	0.02	-84.67	主要原因系本期收到上期被投资单位分红款所致。
存货	572,085,524.84	0.53	397,623,970.20	0.41	43.88	主要原因系期末原材料库存增加所致。
持有待售资产	2,935,003,512.95	2.74				主要原因系本期会计政策变更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7,050,085.87	0.04	-100.00	主要原因系本期会计政策变更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767,078,884.26	0.72	520,608,513.53	0.53	47.34	主要原因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37,628,568.07	1.06	193,939,896.44	0.20	486.59	主要原因系本期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增加所致。
长期应收款	43,535,781.60	0.04	73,384,191.50	0.07	-40.67	主要原因系本期融资租待抵扣进项税减少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330,492,205.16	0.31	195,884,134.87	0.20	68.72	主要原因系本期在建工程转投资性房地产所致。
固定资产	26,217,576,772.20	24.46	19,224,900,300.43	19.59	36.37	主要原因系本期在建工程完工转资所致。
在建工程	5,345,009,830.68	4.99	8,559,114,202.76	8.72	-37.55	主要原因系本期电厂在建工程完工转资所致。
工程物资	343,681.21	0.00	239,320.86	0.00	43.61	主要原因系期末工程物资库存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719,746,757.64	0.67	529,652,671.55	0.54	35.89	主要原因系本期原煤工作面安装费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9,034,991.54	0.14	111,712,926.36	0.11	33.41	主要原因系本期资产减值损失及固定资产折旧等因素影响所致。
应付票据	1,848,971,010.63	1.73	320,530,000.00	0.33	476.85	主要原因系本期开立票据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424,756,240.32	0.40	209,873,955.22	0.21	102.39	主要原因系本期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应付股利	2,307,612.00	0.00	72,307,612.00	0.07	-96.81	主要原因系本期支付期初应付股利所致。
持有待售负债	1,722,828,586.52	1.61				主要原因系本期会计政策变更所致。
递延收益	8,000,000.00	0.01	42,415,539.00	0.04	-81.14	主要原因系本期会计政策变更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215,302,832.84	-0.20	-393,406,197.13	-0.40		主要原因系联营企业其他综合收益变动所致。
专项储备	56,609,172.75	0.05	93,961,484.43	0.10	-39.75	主要原因系本期专项储备使用所致。
盈余公积	338,697,093.16	0.32	258,640,508.83	0.26	30.95	主要原因系本期计提盈余公积所致。

(五)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1) 主要控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华晨电力	电力	电力能源项目投资、电力技术开发、电力建设、生产和销售（分支机构）	1,000,000	4,813,283.81	1,483,442.35	26,653.68
华熙矿业	采掘	煤矿和矿产投资、煤炭开采（分支机构）	300,000	3,803,887.53	441,074.49	42,287.76
银源煤焦	采掘	煤矿和矿产投资、煤炭开采（分支机构）	260,000	1,109,052.14	304,690.34	1,926.61
康伟集团	采掘	煤矿和矿产投资、煤炭开采（分支机构）	30,787.88	389,915.07	231,211.80	39,746.94
华瀛石化	石化贸易	调和、仓储；进出口及销售原油及其制品；国际国内货运代理、国内船舶代理	700,000	961,195.59	726,609.74	1,836.21

(2) 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10%以上的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华晨电力	电力	电力生产、销售	868,934.56	28,471.03	26,653.68
华熙矿业	采掘	煤矿和矿产投资、煤炭开采	525,635.94	51,197.48	42,287.76
康伟集团	采掘	煤矿和矿产投资、煤炭开采	113,117.33	53,579.86	39,746.94

(六) 公司关于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1、公司发展战略

未来公司将紧紧围绕优质综合能源供应商发展战略，坚持“稳中求进、稳中有为”的发展原则，以经济效益为中心，紧紧抓住电力、煤炭、石化三大核心产业，深挖潜力，增加盈利，巩固公司稳步发展的管理基础，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经营业绩，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公司将在稳定现有煤炭产业 1,000 万吨/年焦煤产量的基础上，加快电力、油气和新能源产业发展，尽快实现 1,000 万千瓦以上运营电力装机容量、1,000 万吨/年油气加工能力，巩固与夯实煤电一体化战略发展基础，形成综合性、跨区域能源产业集团。同时，公司将紧跟电力体制改革和国企改革步伐，力争在核电高科技和清洁能源领域、售配电领域和混合所有制方面取得进一步突破，促进公司能源产业结构的优化与转型发展。

公司将通过广东惠州大亚湾码头和江苏张家港码头项目，大力拓展所属石化、煤炭相关的大宗商品物流业务，延伸产业链，增加附加值，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公司

将逐步实现 2,000 万吨/年油品货运吞吐能力、1,000 万吨/年油品动态仓储能力，成为全国最大规模的民营油品仓储及保税油库之一；同时还将形成 1,000 万吨/年的煤炭货运吞吐能力，实现公司能源与物流业务的协调发展。

2、经营计划

(1) 2017 年经营目标完成情况

2017 年，公司所属电力业务实现发电量 252.80 亿千瓦时，售电量 240 亿千瓦时，电力业务实现销售收入 823,984.93 万元；公司所属煤炭业务实现原煤产量 949.48 万吨、销量 950.13 万吨（其中：对外销售 729.81 万吨、内部销售 220.32 万吨），实现销售收入 483,663.89 万元；洗精煤产量 150.34 万吨、销量 150.92 万吨，实现销售收入 137,199.93 万元；煤炭贸易量 461.81 万吨，实现销售收入 197,633.31 万元；油品贸易量 112.18 万吨，实现销售收入 542,998.23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原煤外运量 729.81 万吨，精煤外运量 150.92 万吨，实现煤炭采选销售收入 620,863.82 万元，煤炭单位销售成本 199.16 元/吨。2017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23.88 亿元，利润总额 11.30 亿元，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6.02 亿元。

与公司制定的 2017 年度经营目标：全年计划发电量 260 亿千瓦时、煤炭产量 900 万吨、煤炭销售量 900 万吨，预计煤炭单位销售成本 197 元/吨；全年预计实现营业收入 220 亿元、净利润 6.8 亿元相比。公司 2017 年实际实现的发电量未完成计划主要系新建机组按照电网要求推迟并网发电所致，煤炭单位销售成本未完成计划主要系本期井巷开拓工程量增加所致，净利润未完成计划主要系报告期内燃料煤价格上涨导致电力业务毛利率下降所致。

(2) 2018 年经营目标

2018 年面对严峻而复杂的市场形势，公司将进一步深化企业转型，强化板块管理，抓好各项生产经营措施的落实。公司全年计划发电量 330 亿千瓦时、煤炭产量 900 万吨、煤炭销售量 900 万吨，预计煤炭单位销售成本 218 元/吨；全年预计实现营业收入 230 亿元、净利润 8 亿元。

2、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I、2017 年 8 月 28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具体内容为：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对公司的影响

①变更前政府补助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修订前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相关规定。

②变更后政府补助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相关规定。

③会计政策变更执行日期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自文件规定的起始日 2017 年 6 月 12 日开始执行。

④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准则要求，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新政府补助准则实施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新政府补助准则进行调整，可比会计期间的财务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由于新准则适用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起发生的相关业务，执行该政策不影响公司 2017 年半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 会计估计变更

①变更前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账面余额为 5,000 万元（含）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将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除以下三种组合以外的款项
内部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的公司之间往来款
交易对象-应收售电及售热款组合	主要为 3 个月（含）以内的应收售电款及售热款
与融资业务相关应收款项组合	主要为与融资业务相关负债对应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内部往来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交易对象-应收售电及售热款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与融资业务相关应收款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②变更后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账面余额为 5,000 万元（含）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将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包含在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除以下五种组合以外的款项
内部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的公司之间往来款
交易对象-应收售电及售热款组合	主要为 3 个月（含）以内的应收售电款及售热款
与融资业务相关应收款项组合	主要为与融资业务相关负债对应的其他应收款项
款项性质组合	应收政府部门、行业主管单位或专营单位押金、保证金等可收回性区别于一般款项的应收款项
交易保证措施组合	存在资产抵押或权利质押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内部往来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交易对象-应收售电及售热款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与融资业务相关应收款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款项性质组合	业务约定期内，不计提坏账准备；超过业务约定期的，以到期日为起点计算账龄，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交易保证措施组合	交易保证期内，不计提坏账准备；超过交易保证期的，以到期日为起点计算账龄，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与医疗业务相关的应收款项组合	根据预计可收回率计提坏账准备

③ 会计估计变更执行日期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 2017 年 8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

④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以往年度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

本公司根据 2017 年 6 月 30 日应收款项进行估算，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预计对公司 2017 年度及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日前三年的资产总额、净资产、利润总额均无影响。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按照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执行，会计估计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事项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使公司的会计核算更为合理和有效，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

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无需追溯调整，对公司业务范围和以往各年度及本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均不会产生影响。

II、2018年4月26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具体内容为：

(1) 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原因、事项

①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号），要求自2017年5月28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

②2017年12月2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规定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通知要求编制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及《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公司执行相关会计准则，对相关会计政策作相应变更调整。

(2) 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及其影响

变更前会计政策

变更前，公司执行的是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变更后会计政策

①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对于2017年5月28日之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等进行了规定，并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处理；修改了财务报表的列报，在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项目。

②关于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变更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在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相应的删除“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项下的“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项目。

(3) 会计政策变更执行日期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自公司编制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时开始执行。

(4)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2017年度比较报表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1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项目；○2将利润表“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项下的“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项目发生额调整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列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2017年度损益、

总资产、净资产等不构成实质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无实质影响，对本次变更前三年的资产总额、净资产、利润总额均无影响。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按照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号）、《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执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实际情况，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使公司的会计核算更为合理和有效，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2017年度损益、总资产、净资产等不构成实质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无实质影响。

5、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本期新设子公司

本期公司新设子公司山西永泰华兴电力销售有限公司、Willsun Fertility Overseas Company Ltd (GP-Cayman)、Willsun Fertility M&A Fund LP (Cayman)、新投华瀛石油化工（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华瀛新投石油化工（新加坡）有限公司、Willsun Fertility Hongkong Company Limited、Wintime (Australia) Mining Pty Ltd、Huaxi (Australia) Mining Pty Ltd、Willsun Fertility (BVI) Company Limited、丹阳华海电力有限公司、Willsun Fertility US Delaware LLC、江苏华晨电力销售有限公司、华晨电力国际有限公司、华元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张家港沙洲华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张家港沙洲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西藏华晨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江苏吉意新能源有限公司，并将其纳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2、本期收购子公司

本期公司收购 Lifovum Fertility Management, LLC 51% 股权及西藏凯迪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股权，并将其纳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3、本期注销子公司

本期公司注销子公司山西太岳国际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山西康伟集团建材有限公司，报告期末不再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除上述变化外，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无其他变化。

董事长：徐培忠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4月26日